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下午 14 時 00 分

地點：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

主席：賴校長春錦

列席者：劉會長世楠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頒獎

1. 羅永樺老師指導 111 班學生徐浩恩參加「CWT 全民中文能力檢定」榮獲中等「寫作菁英獎」。
2. 王淑世、汪榮先老師帶領同學參加 104 學年度林口區中小學科學展覽榮獲環境學科甲等。感謝指導老師王淑世、汪榮先老師辛苦指導！
3. 游梅嬌老師：指導學生參加新北市泰山區 105 年畫我泰山美術比賽高中職組水彩類比賽榮獲第一名。
4. 103 年數位閱讀伙伴學校一績優伙伴學校獎名單：賴春錦、陳司樺、潘守和、賴鵬文、白敦守、許正宏、何思穎
5. 體育組頒獎
本校射擊專任運動教練郭孟熙老師：指導學生參加 105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射擊代表隊榮獲高中女子組射擊項目團體總冠軍
其中女子組：空氣步槍 204 林穎欣 111 洪千晶 112 陳若蓁 榮獲團體金牌並一舉打破大會紀錄，女子空氣手槍團體賽也奪下銅牌。
高中男子組：射擊項目團體第六名，其中男子組空氣手槍 101 張國政預賽打破大會紀錄，決賽榮獲第四名。

壹：宣讀上次會議提案決議事項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暨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105.01.20.）

提案一：本校停車場管理要點檢討修正，請討論。【總務處提】

說明：1. 依 104 年 12 月 02 日新北教學字第 1042262571 號函辦理。

2. 依「新北市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場地使用收費標準」第 2 條附表說明 10 規定，學校訂定場地使用收費表，如未經校務會議通過或違反本標準收費規定時，應以附表汽車停車場之使用費最低金額收費（即每車每月 1,000 元），如附件。

3. 依本要點第十一點--申請停車位之人員，需依校方公告時間至總務處領取停車識別證一紙及磁卡一張。

依本要點第十二點--收費方法、對象與標準：

- （一）本校教職員工以半年（扣除寒暑期，實收四個月）為一期，每月 200 元，每期收費 800 元，費用由薪資帳戶扣款。停放時間為上班日 06：30~22：30。
- （二）林口社區大學編制內職員與當學期學員以半年（扣除寒暑期及配合重大活動 4 個月，實收四個月）為一期，每月 1000 元，每期收費 4000 元。停放時間為上課日 18：30~22：00。
- （三）申請人離(退)職或辦理停止使用停車證即失效，並按剩餘月數結清，每月退費 200 元（扣除減收月份），不足一個月部分不予退還；剩餘月數由本校依備取人員遞補，不得私下轉讓使用。自 105 年 3 月 1 日起開始收費，4 個月為 1 學期，第 1 期（3、4、5、6 月），第 2 期為（9、10、11、12 月），每學期收費 800 元整，將由薪資帳戶直接扣款。

4. 總務處將停車場增加照明及監視系統設備，並於學生社團辦公室旁，加裝感應設備出入口，以維護校園安全措施。

5. 總務處會後將請廠商規劃，停車場入口感應設備，改至入口下方，以及人行道改善作業，評估後再決定。

6. 請衛生組安排打掃學生，至停車場作環境衛生整理工作。

決議：出席人數 128 人，同意票 72 票，同意票超過不同意票，通過。

提案二：修正本校課業輔導實施辦法，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修改前後對照如附件。

決議：同意票 55 票，不同意票 0 票，以多數決修正通過。

貳：主席報告：

學期即將結束，感謝全校教職員工的努力與付出，學生表現穩定，校務亦順利推動。

今年高三畢業生在大學繁星及大學申請有不錯的表現，目前仍有一半學生在為指考衝刺，謝謝高三全體老師的熱誠付出。

今年學生在服務學習表現上，誠品閱讀在校外的發表，杏昕同儕協助鄰近國小課業輔導，及大手攜小手的服務，林高學生均展現熱情認真的精神。

在 107 課綱的準備上，本學期共召開五次課發會，105 學年度部分科目在跨班選修嘗試開設新的課程，這是一個起步，課程的開發，需要時間及老師的投入，樂見林高教師社群在課程方面的努力，少數進程較慢的領域，也希望能在新學年度中成長精進，未來開設更多元的課程，為 107 特色課程作好準備。

教師是育人的神聖工作，但由於大環境的影響，目前社會對軍公教人員亦有比過去更高標準的氛圍，亦請全體同仁人員在外多注意言行舉止，非假日無課時，在外亦以人師為範為勵，上班時間多作好備課準備 以良師自期。

近年來，由於受到少子化的影響，各校在招生上都感受到無比的壓力，學校的進步與發展是整體的努力與行動，我們在思慮個人的權益時，也請多為學校整體發展思考，社區對林高的評價優劣，自會影響學子就讀意願，為使林高能招收到更優質的學生，也讓所有林高的學子能發揮潛能，希望全體教師在工作與個人能有更妥善的安排。

暑假中，學校仍有多項教學活動進行，高三暑輔、重修，感謝犧牲假期的同仁。此外，科學館連接走廊工程，目前正在請領建照階段，完成後科學館、圖書館與教學區動線將提供更為方便之利用。

最後，祝福全體同仁能在暑的假期中，蘊蓄滿滿的能量，讓下學年的教學工作，能有嶄新活力的開展。

謝謝大家

參：教務處報告：

教務主任報告：

1. 感謝老師在教學崗位上盡心盡力的付出，及這一年來對教務處各項工作的協助。教務工作無法達到完美，但仍會盡力協調溝通，並持續提供教學支援，繼續推動各項工作。
2. 在全體教職員生的努力宣傳下，今年第一波招生成績亮眼，目前新北市優先免試本校錄取 61 位(含一名原民生)全數報到，正取最低錄取分數為 18.6，其中林口地區四所公私立國中共 58 位報到就讀，顯示社區家長對本校及教師教學成績上的肯定，選擇就近入學做為學生的升學管道。
3. 近來有許多家長會來電詢問，特別關注本校的數理實驗班、化學與生物探索專班、讀書風氣及繁星升學成績，其中不乏詢問是否有語文專班或人文專班，特色課程或班級的課程規劃模式已逐漸為家長接受並重視。因此，學校特色班級若能考慮開設其他類型課程，除可鼓勵學生適性發展，也能增加學生就讀意願。
4. 依新北市教育局備課日規定，本校訂於 8/24 (三)～8/26 (五) 實施課程準備日，前兩日由教務處、學務處及輔導室共同安排課程，屆時將上網公告課程資訊。8/26 召開各科教學研究會及校務會議，請老師準時出席。
5. 教育部已多次重申 107 課綱將如期上路，本學期亦召開多次課發會，匯集相當多教師對於課程的想法與預定開發之各項課程，課程轉變需要長時間規劃，新學年大家一起繼續為台灣教育努力。
6. 本校以「*Glowing Linkou*—眾星閃耀」申請新北市高中職 105 學年度旗艦計畫經費補助，日前業已經教育局審議通過核撥經費 475 萬元，「*Glowing Linkou*—眾星閃耀」分成四大計畫，核心理念示意圖如下：



教學組工作報告：

1. 感謝104學年度中，所有協助代、調課事宜之同仁。
2. 根據新北市教育局來文，建議自各科教學研究會時段如下：
(1)學科領域時間如下：

	一	二	三	四	五
3		藝能	社會		
4					
5	英文	自然	數學	國文	
6					

- (2)其餘相關會議或共同不排課時間如下：

星期一第5~7節：行政會議；星期三第4節：高三導師共同不排課；
 星期四第1~4節：高一跨班選修；星期五第3~4節：班會及綜合活動；
 星期五第5~6節：課發會會議。

3. 105年暑期重修課開課時程表：

7月4日：高三延修班開課
 7月14日14:00~15日全日：高一、二重修上網選課
 7月16日18:00：公布重修選課結果及正式課表(上網公告)
 7月18、19日上午09:00~12:00：高一、二重修繳費
 7月18日：高一二重修開始

4. 105年高三暑期輔導開課情形，如下表：

年級		開課情形						每週節數	總節數
高三	社會組	國文	英文	數學	歷史	地理	公民	20	100
		4	4	4	3	3	2		
	自然組	國文	英文	數學	物理	化學		20	100
		4	4	4	4	4			

高三暑期輔導各班參加人數如下表，總參加人數共 575 人。

班級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人數	35	35	35	39	39	38	36	36	37	38	42	41	36	43	45

5. 「英語學藝競賽」已於4月13日辦理完畢，感謝全體英文老師的積極投入指導，並擔任評審工作，亦感謝音樂老師及各班導師協助。

6. 本學期作業抽查已於5月29日辦理完畢，全數交齊班級：

101.102.103. 105.106.107.111.112.113.115.201.204.205.206.208.209.210.211.212.213.215感謝所有任課教師的辛苦批閱。

7. 104學年度高三大學城暨公共服務計畫已於5/11~6/01辦理完畢

講座代碼	講座名稱	上課時間	講師	地點	備註
1	資訊寫作 (以電腦資源完成專業論文寫作)	5/18(三)09:10~12:00 5/25(三)09:10~12:00 5/27(五)09:10~12:00	林口高中 王耀輝老師	圖書館 4F 電腦教室 3	一班 15 人， 共三次講座
2	跟世界學英文-多益 220 分晉升 800 分 密技全公開	5/12(四) 15:10-17:00	摩天遊學中心 顧問 Felix	A 棟 2F 輔導教室及行政大樓 2F 會議室	兩班各 30 人
3	從數字洞悉你的 性格與潛能	5/11(三) 9:10-12:00	林口高中 邱毓芳老師	D 棟 1F 學習教室 7	第一梯次 30 人
4	從數字洞悉你的 性格與潛能	5/18(三) 9:10-12:00	林口高中 邱毓芳老師	D 棟 1F 學習教室 7	第二梯次 30 人
5	掌中乾坤之 神奇魔方	5/18(三)、5/25(三)、 6/1(三) 13:10-16:00	內壢高中 吳嘉寧老師	A 棟 2F 輔導教室	一班 30 人， 共三次講座(自備魔術方塊者佳)
6	大學生必備 武林秘笈 電腦程式設計 ABC	5/17(二)、5/19(四)、 5/23(一)、5/24(二)、 5/26(四) 09:10-12:00	點誠科技 黃勁霖老師	圖書館 4F 電腦教室 3	一班 30 人， 共五次講座
7	精油/手工皂 DIY	5/25(三) 09:10-12:00	林口高中 邱毓芳老師	D 棟 1F 學習教室 7	一班 30 人
8	我是神槍手 -空氣槍射擊	5/18(三) 09:10-12:00	林高 劉怡君老師	射擊教室	第一梯次 15 人
9	我是神槍手 -空氣槍射擊	5/25(三) 09:10-12:00	林高 劉怡君老師	射擊教室	第二梯次 15 人
10	我是神槍手 -空氣槍射擊	6/1(三) 09:10-12:00	林高 劉怡君老師	射擊教室	第三梯次 15 人
11	西班牙飲食文化體驗	6/1(三) 9:10-12:00	林口高中 邱毓芳老師	D 棟 1F 學習教室 7	一班 30 人
12	公共服務	05/11~05/27 平日上課時間 (四節課為單位)	教學組		1.地點：各辦公室 2.內容：協助各處室

8. 104學年度高三指考衝刺班已於6/06~6/29辦理完畢，感謝所有高三導師與行政同仁協助督導工作。

9. 104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師專業發展社群：共計有「誠品閱讀專案社群」、「課堂外的學習社群」、「這一站準備下一站幸福社群」、「跑步射擊社群」、「跨領域創意社群」及「桌遊教材開發與教學應用社群」等六個社群，定期辦理研討會，精進專業知能。
10. 本學期共召開五場課發會及兩場教專推動小組會議。
11.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 105學年度學校總體課程計畫」已於5月14日將核定版送交教育局（核准文號：新北教中字第1050833018號）。
12. 104學年度參加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初階研習同仁有楊恕青老師，已於 6/17(五)呈報教育局審查後，將由局端核發初階研習證書。
13. 105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已經局端審核通過，正由教育部複核審查。
14. 105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初階實體課程由教育局委託承辦，研習場次、時間約在 7~10月之間，共計12小時，確切時程待公文來函時再行知會相關教師，請欲參與實體課程研習之教師，務必在上課前完成線上課程研習，未完成線上研習將無法採計實體研習時數，還請參與教師多多注意。
15. 感謝所有任教教師，給予學生課業上輔導！

註冊組工作報告

1. 高一、二各科老師請於 7/1(五) 前，將期末考成績及日常成績於系統上登錄完成，並繳交紙本成績（須老師親筆簽名並留電話）。成績紙本請詳列各項成績細目及比例，俾利回覆學生及家長查詢。
2. 成績輸入注意事項：
 - (1) 日常成績共可輸入8筆
 - (2) 無段考科目請直接算出學期總成績後輸入日常1。
 - (3) 請務必計算學期總成績，方式如下：
- I. 點選學期總成績

主選單

- 本校所有班級
- 查詢課表及成績
- 進階設定
- 使用者功能自訂
- 校務行政系統
- 成績輸入計算
- 學科百分比設定
- 列印記分冊
- 記分冊成績輸入
- 操作流程

學期總成績 實習總成績 段考 -- 請選擇 --

說明

- 請點選上方選項[學期總成績]、[實習科目]、[段考]、[跨班]，進行各項成績作業。
- 本功能提供：
 1. 成績輸入
 2. 成績計算
 3. 列印成績
 4. 列印記分冊
 5. 回存成績
- 等作業選項
- [段考]選項內●表示開放成績輸入的考試代碼
- 螢幕解析度以1024x768以上顯示可得到最佳效果

II. 學期總成績計算：請按步驟 123 依次執行

學期總成績 實習總成績 段考 -- 請選擇 -- 跨班 請選擇項目

成績輸入開放時間：2016/03/16 ~ 2016/03/16

班級	科目	狀態	教務處成績	教務處成績
☐ 二年十四班(214)	國文	尚未輸入	列印成績	列印記分冊
☐ 二年十四班(214)	中華文化基本教材	尚未輸入	列印成績	列印記分冊

成績處理

1 2 3

計算勾選學期成績 回存勾選成績

顯示/隱藏說明

說明

- 執行回存或計算前，請先勾選欲回存或計算的班級科目
- 如欲勾選或取消所有班級科目，請點選標題列(左上角)的□核取方塊
- [列印成績]內的成績為已回存至教務處的成績，而非線上暫存檔內的成績

[列印記分冊]注意事項：

- 一般學科的百分比請至[一般學科百分比設定]中設定
- [列印記分冊]內的成績為已回存至教務處的成績，而非線上暫存檔內的成績
- 當學期初尚未輸入成績時，點選左邊選項，將會列印空白的記分冊
- 當執行[成績計算]且完成[回存學期成績]後，列印記分冊將包含[學期成績]

III. 務必列印記分冊(繳交教務處)

IV. 請老師務必注意：

- A. 一旦計算學期總成績且回存後，於成績輸入期限內皆可再修改平時成績，但修改後平時成績會變成暫存檔，請一定要再次回存後重新計算勾選學期成績→回存勾選成績。
- B. 學期總成績回存後，於期限內亦可重新計算後再次回存。
3. 感謝各位同仁一年來對註冊組的協助，特別感謝高三任課老師於極短時間內結算畢業成績；本屆高三共 607 人，畢業典禮當日共頒發 518 張證書。
4. 105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個人申請、四技申請入學、軍校、獨招等管道目前共 300 人錄取，其中 38 人為國立大學院校，感謝高三老師三年來的辛苦。
5. 105 學年度高一新生優先免試入學已報到人數共 61 人（含外加原住民 1 人），其餘分區免試入學 498 人將於 7/7(五)報到。
6. 105 學年度高一新生編班方式，除數理班及生化專班學生外，將依其會考成績積點總分 S 型編班，目前高一升高二選組結果：社會組共 297 人、自然組共 284 人(其中數理班 39 人，生化班 37 人)，預計社會組班級數為 8 班、自然組班級數為 7 班。編班原則以 6 次段考成績採計國英數歷地公物化生科加權總分 S 型常態編班再將復學生、重讀生編入並於 7/29(五)公告編班結果。
7.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二申請轉組共 9 人，其中 1 人社會組轉自然組，8 人自然組轉社會組，異動後座號將於新學期公告，其名單如下：

編號	班級	座號	姓名	性別	新班級
1	202	25	張 〇〇	女	211
2	211	30	王 〇〇	男	201
3	211	31	黃 〇〇	男	202
4	212	39	黃 〇〇	男	208
5	213	14	江 〇〇	男	209
6	214	19	蘇 〇〇	男	202
7	214	39	陳 〇〇	男	207
8	215	15	陳 〇〇	女	202
9	215	44	陳 〇〇	男	202

8. 105 年指考試場分配表已公告於本校首頁，地點統一於新莊高中，歡迎各位老師到場為考生們加油！考試入學錄取將於 8/8(一)公告。

設備組工作報告

1. 本學年同學參加校外數理相關比賽成果豐碩，感謝指導老師辛苦指導及同學努力準備為校爭光：
 - 上學期：
 - 參加 104 學年度高級中學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複賽榮獲佳績--312 蔡承翰 榮獲 物理科 佳作，感謝賴月英老師指導！315 傅子桀榮獲 化學科佳作，感謝江福泰老師指導！213 蕭捷陽榮獲 地球科學科佳作，感謝顏華漢老師指導！
 - 下學期：
 - 參加 104 學年度林口區中小學科學展覽高中組，115 化學生物專班王歆茹、楊聖賢參加環境學科一作品名稱:魚菜共生真的有利環境的永續發展嗎，榮獲"甲等"，感謝指導老師王淑世、汪榮先老師辛苦指導！

- 6/1「來林高 fun 科學」活動已圓滿舉行，吸引了一百多位林口區國三畢業生前往體驗。感謝數理科老師、郭教練辛勤籌劃這項科學的饗宴，指導數理實驗班及化生專班、射擊隊學生志工設計關卡及講解，讓許多林口區國三生度過難忘又充滿知性的一天。
- 7/18 暑輔第一節將發升高三班級提早用書，7/25 暑輔第一節將發升 213、215 提早用書，影響課程部分時間，敬請任課老師原諒。
- 班級公播系統可方便同學吸收時事及語言教學。歡迎各科提供相關教學影片，可於班週會(需洽詢訓育組)、中午、早自習播放。目前固定 12:20 播放英文歌曲。
- 104 學年數理競試已提前於本學期 5/25 舉行，並已發給 92~100 全國決賽、分區考古題光碟，以期利用暑假加強選手培訓，爭取更好成績，在此感謝老師辛勤指導。
- 對於班級教學環境、各科所需教學器材有需要提升及改善之處，歡迎提供意見，有適當經費時將逐一改善。

試務組工作報告

- 若您為本學期考試的出題老師，而試題解答尚未繳交至試務組，請盡快將解答寄至試務組的信箱：lkshexam@mail.lksh.ntpc.edu.tw，以利試務組建立題庫。
- 本學期補考日期為 105 年 7 月 12 日(二)及 13 日(三)，如您為補考出題教師，請您當天記得至教務處批改試卷，補考成績繳交截止日為 7 月 13 日(三)。欲監考補考的老師，請事先知會試務組，以利試務組安排監考(如您為補考出題教師，補考當日可協助監考，也請事先知會試務組。若欲監考補考老師人數太多時，會以有出補考試題的老師優先排監考)。
-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複習考日期為 105 年 8 月 29 日(一)，第 5 節高一二考數學、第 6 節高二考英文、第 7 節高二考國文。
-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三第 1 次學測模擬考訂於 9 月 8 日及 9 日(星期四、五)舉行，模擬考考程及範圍已公告至高二各班、各辦公室，並張貼於學校網頁。第 2 次學測模擬考訂於 11 月 3 日及 4 日(星期四、五)舉行，第 3 次學測模擬考訂於 12 月 20 日及 21 日(星期二、三)舉行。
- 105 年國中教育會考已於 5 月 14 及 15 日舉行，感謝所有熱心幫忙監考及擔任行政的同仁及老師們！

實研組工作報告

- 數學大擂台競賽已於 4/6 星期三下午辦理完畢，得獎同學如下表所示。感謝導師及任課老師鼓勵同學積極參賽，使得本校學生思考及演算的能力能逐漸提升，也感謝本校數學團隊大力的推廣數學競試，蔚為良好的風氣。

班級座號	姓名	名次	班級座號	姓名	名次
10827	陳立祈	1	21318	蕭捷陽	1
10933	楊承儒	2	21310	謝和縊	2
11319	王彥霖	2	20104	吳欣樺	3
10140	賴彥成	4	21333	陳亨璋	3
11318	林明炤	4	21336	林哲毅	3
11327	陳品瑞	4	20320	劉芮廷	6
11524	廖浩佑	4	21008	簡君芮	6
			21313	劉晏伸	6
			21324	黃贊宇	6
			21328	王彥程	6
			21538	李昀融	6

- 本學期利用周二、三、四晚上，聘請外籍老師及本校賴鵬文老師協助開設初級、中級英檢聽力講座，以及英文作文講座。於 4/8、4/9 與銘傳大學合作舉辦日本文化營。
- 本學期針對數理實驗班學生於 3/30 辦理中央大學理學院參訪。

肆：學務處報告：

主任報告：

- 本學期學務處持續推動各項學務工作，包含運動競賽、環境教育、整潔工作、學生生活秩序、服務學習、社團活動、日本教育旅行等，感謝各處室及各位老師協助。
- 請導師協助宣導：本學期服務學習時數未滿之同學，可利用暑假將服務時數補滿，原則上以 7 月 31 日為期限。下學期服務時數可以於 8 月 1 日開始進行，暑假衛生組有許多服務機會，請轉達學生可事先完成。因學校安排服務學習機會無法滿足所有學生，請導師務必鼓勵同學多到校外進行服務學習體驗，相關訊息會公布在本校網頁。
- 因部分學生會於網路上發表影響他人名譽的言論，相關法治觀念待加強，本學期特別感謝施依萍老師協助於公民課中宣導相關資訊，下學年亦將加強此部分宣導。
- 暑假期間(7/18-7/19)學校將辦理社團幹部訓練營，各社團社長及活動長與班聯會全體幹部將參加幹部訓練，期使社團幹部越來越遵守學校規範，針對部分社團或班聯同學公假過多部分已查明原因並更

正完畢，爾後對學生公假部分將更清楚規範，並於下學期開學時通知所有老師。

5. 下學年為配合教育局辦理學科中心研習時間，調整綜合活動至每週五第三、四節(10:10-12:00)，請各位老師留意。

6. 提醒事項：

(1) 導師若尚未完成學生評語輸入者，請儘速完成。

(2) 暑輔上課期間各班打掃時間為 9:50-10:10。

(3) 7/29(五)10 點高一、高二導師班級抽籤，未到者由學務處代抽。

(4) 8/22-8/23 新生成長營，請高一導師準時到校。

(5) 今年新增全校返校打掃時間：8/26(五)9:00-11:00

訓育組報告：

1. 本學期的幾項重要活動：(1) 2/25 親職教育日、(2) 3/28-30 高二校外教學、(3) 5/23-5/28 日本國際教育旅行、(4) 5 月母親節海報卡片競賽、(5) 6/3 畢業典禮、(6) 6/15 社團成果發表會等 (7) 國際少年運動會學伴接待計畫等 (持續進行中) 皆已順利完成，感謝各處室及各位同仁之協助。

2. 本校管樂社在上學期參加新北市 104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榮獲高中職 B 組管樂合奏特優後，於本學期參加全國音樂比賽榮獲優等，感謝指導老師李舒程老師 (校外) 的辛勞。

3. 2016 國際少年運動會依新北市政府體育處學伴計畫，本校成立國際探索服務社團共 46 位學生，接待國家城市為澳洲-Hobart，應新北市政府體育處的要求，目前已與對方聯繫，並成立臉書粉絲團，鼓勵本校學伴同學與國外選手進行接觸，也為於 7 月 11~16 日賽會期間接待國外選手持續辦理相關課程；本校為組長學校，於 7 月 11 日由學務處規劃派員前往桃園機場負責接機事宜，並有另一組師生於輔仁大學接待國外選手。

4. 有關導師請假之代導費用發放與減扣問題，目前與人事室協調後，於本年度 1 月份起至 7 月份依上學期原則扣發，下學年起依規定代理導師身份為專任教師者按「日」發放代導費。

5. 預計於暑假期間 7 月 18、19 日辦理社團幹部訓練營。

6. 預計 7 月 29 日早上 10:00，於學務處辦理高一、高二導師班級抽籤。

體育組報告：

一 104 (下) 校內各項體育競賽成績

編號	日期	時間	名稱	獲獎班級
1	105.03.28-04.01	12:05-13:00	高一班際羽球賽	107.105.101.111
2	105.05.16-05.25	12:05-13:00	高二班際籃球賽	213.203.202.206

二 104 (上) 校外各項體育競賽成績

1. 射擊代表隊

班級	姓名	項目	名次	地點
111.112.204	洪千晶、陳若蓁、林穎欣	女子團體空氣步槍 (破全中運大會紀錄)	1	台東 105 全國中等學校 運動會
102	黃瑀婧	女子個人空氣手槍	2	
102.103.209	黃瑀婧、劉皓甄、張珮蓁	女子團體空氣手槍	3	
306.101.305	蔡仁恩、張國政、林彥廷	男子團體空氣手槍	4	
101	張國政	男子個人空氣手槍	4	
114	簡嘉佑	男子個人空氣步槍	7	

2. 游泳代表隊

班級	姓名	比賽名稱	名次	地點
206	曾婕娟	800 公尺自由式	1	台東 105 全國中等學校 運動會
206	曾婕娟	200 公尺蝶式	1	
211	卓承齊	1500 公尺自由式 (破男子全國紀錄)	2	
211	卓承齊	400 公尺混合式	2	
211	卓承齊	200 公尺蝶式	4	
105	林家戎	400 公尺混合式	5	
109	卓沛齊	400 公尺混合式	6	
105	林家戎	200 公尺混合式	7	

3. 高中熱活月競賽

班級	體育指導教師	比賽名稱	名次	地點
110	徐明偉	新北市高中大隊接力	預賽	板橋體育場
112	宋永豐	新北市高中拔河比賽	預賽	新莊體育場

三 104 體保生專長訓練一覽表

名稱	訓練時間	訓練地點
射擊隊	1. 每週一、二、四、五：下午第七、八節 2. 每週三：下午第六、七、八節	本校射擊場

游泳隊	1.每週一至五：早上 8:10 分到班，下午第七、八節 2.每週三：下午第七、八節	麗園國小
備註	本校各項代表隊未經體育組核准同意不得參加	

衛生組報告：

壹：政令宣導

- 敬請各位同仁配合環保署政策並協助宣導，「自備餐具」、「自備環保袋」、「少用(一次用)餐具」。
- 因應近期 6 月全臺灣豪大雨發生，請加強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之教育與宣導，並做好房舍、空地、空屋及設備設施之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請全校各同仁配合清理自己所屬的辦公區域。
- 請全校同學應避免使用電子煙產品之衛生教育及菸害防制與戒菸教育，以共同維護師生健康。
- 請導師務必掌握接受早午餐補助學生之暑期用餐情形，並更新學生及教師緊急聯絡資訊，進行關懷學生工作。

貳：工作報告

- 本學期非常感謝教官室各位教官、李宜璋師、楊惠娜師、楊思芸師、顏翔真師、陳志煒師、潘尚怡師額外提供公差，協助清理校園環境，衛生組在此致上最深的謝意，謝謝。
- 本學期非常感謝各位導師對整潔工作的協助，各班整潔競賽的成績如下：

班級	分數	排名	班級	分數	排名	班級	分數	排名
101	84.44	8	201	84.57	5	301	85.94	1
102	84.7	5	202	84.19	9	302	85.51	4
103	83.93	11	203	84.66	4	303	80.24	13
104	83.52	14	204	84.53	6	304	84.1	7
105	85.18	1	205	85.13	1	305	82.73	10
106	84.81	4	206	83.56	13	306	83.51	9
107	84.38	9	207	84.29	8	307	84.9	5
108	83.75	13	208	84.78	3	308	83.86	8
109	84.5	7	209	84.52	7	309	85.69	2
110	84.2	10	210	83.8	12	310	84.56	6
111	85.01	2	211	84.13	10	311	81.86	12
112	83.2	15	212	83.31	14	312	85.64	3
113	84.52	6	213	85.07	2	313	81.96	11
114	83.89	12	214	83.96	11	314	79.78	14
115	84.95	3	215	82.05	15	315	79.58	15

學期第一名記小功乙支的班級有 105、205、301 班；

學期第二名記嘉獎兩支的班級有 111、213、309 班；

學期第三名記嘉獎乙支的班級有 115、208、312 班；

另外，累計 6 次第一名或連續三週第一名獲得 500 元禮券獎勵的班級有 105、205、301 班。

再一次的感謝各位導師的協助。

- 暑假須返校的班級，相關事宜已通知各班並公告在學校的網頁上，請自行參閱，謝謝。

伍：主任教官報告：

教官室(含生輔組)工作報告：

一、校園安全管理

- (一) 為維護校園安全與安寧，本(教官)室每日針對校園死角、地下室、廁所、教學區等不定時巡查，發現對師長態度不佳計有 3 人次、吸菸計有 12 人次、教學區慶生丟水球(砸蛋糕)計有 7 人次、早自習(午休)使用手機計有 162 人次，均依實際情形給予當場糾正、站立反省、家長聯繫及依校規輔導改善並予改過銷過機會。

- (二) 依據新北市教育局函轉交通部道安會統計，105 年 1 至 6 止，全國高中生因交通意外死亡人數有 112 人，比去年同期還多 9 人，尤其以學生騎機車肇事死亡事件最多。

教官室為維護學生上、放學交通安全及避免違規騎(乘)機車，教官室自 102 學年度開始，除專責交通指揮人員外，另表排校外巡查教官著便服於學校周邊實施定點及不定點巡查勤務，並針就無照駕駛、未經申請騎(乘)機車、未戴安全帽等違規同學，登記後通知家長、導師暨後續生活輔導事宜，辦理迄今計輔導 9 人次，均按前述說明確實辦理，並請家長共負管教之責。

惟經本室強力要求及巡查，仍肇生本校學生請假期間於校外騎機車，發生意外致死憾事，囿於本

組人力有限，同仁如有發現影響校安情形請告知本組前往瞭解協處。

(三) 生活教育秩序競賽

學期成績總平均：優勝班級學生已核予第一名「記功1次」、第二名「嘉獎2次」、第三名「嘉獎1次」獎勵。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名次	班級	導師	班級	導師	班級	導師
第一名	115	蘇秀玉	213	李宜璋	302	周容如
第二名	105	潘尚怡	206	李佳興	309	楊惠娜
第三名	102	繆正明	214	吳鴻雄	301	李明朗

二、學生出缺勤管理：

- (一) 嚴格要求上課秩序及出缺席管制，請導師及任課教師同仁務必於早自習、午休及上課時段實施點名，避免同學因缺課未紀錄造成不必要的爭議與困擾；本學期發現仍有部份班級幹部未落實要求或部份同學將點名單由「缺席」改為「遲到」規避學期學科缺課（事、曠課），仍請同仁能多加注意避免造成學生投機心態。
- (二) 本學期早自習遲到（5次）、早自習缺席（3次）及升旗未到同學均依學生獎懲規定給予警告輔導改善，如有出席情形不正常的同學請導師多予關懷及並與家長保持聯繫。
- (三) 教官室為協助家長、學生知悉在校遲到、缺席、曠課等情形，原每學期發放簽署乙次的出缺勤紀錄表，調整縮短為每月發放簽署乙次外（配合導師會報辦理），經由學生確認缺曠節次無誤後簽名，舉凡缺曠超過1節以上均由生輔幹事寄發通知單（平信），另曠課累積超過14節的同學以掛號方式通知家長，以提供導師、家長知悉及瞭解聯繫學生出缺勤情形，並督促同學出缺勤正常及完成校正作業。

三、執行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政策：

- (一) 教育部刻正落實執行兒少法、推動友善校園、推動防制校園霸凌，針對校園霸凌，教育部建立了多元管道投訴機制，不讓受霸凌者孤立無援。
- (二) 申訴管道如下：
 1. 透過老師與家長向校方反應
 2. 透過學校申訴信箱（antibully@mail.lksh.ntpc.edu.tw）或專線（26009482 分機 310-315 或 26091961）
 3. 透過新北市防制霸凌專線申訴 1999
 4. 透過教育部防制霸凌專線申訴（0800-200-885）申訴
 5. 透過每年4月及10月的校園生活問卷反應。
- (三) 本學年度曾收到蔡淑君議員轉知家長反映學生在校疑似受到霸凌情事，惟經調查為單純同儕相處問題，言語揶揄等情形。霸凌行為對於學生身心發展有極大的影響，防制校園霸凌的工作必須加以重視並落實，請同仁對於學生日常生活動態與行為多加注意與關懷，如發現有類況請通知本組予以瞭解、確認，給予學生適時導正。

四、為杜絕學生上室外課發生失竊情形，請導師及上室外課老師務必加強宣導，外堂課（體育、音樂、美術、全民國防）、選修、社團活動、朝會、綜合活動、實驗室等等）時，請導師協助告之同學務必將貴重物品隨身攜帶或置於學務處儲存櫃或找人保管，並確實將教室門窗關好，避免造成教室失竊情形。

五、透過朝會加強學生安全教育（防制霸凌、防災、紫錐花反毒運動、交通安全等）宣導，加強學生臨機應變能力，尤應針對擅入校園之校外人士，能主動立即反應。

七、本室於6月份校園安全會議針對校園野狗群聚及追逐師生，導致學生夏O堂下巴及手部多處擦傷，本校因應野狗數量日漸氾濫相關管制作法等。教官室除協助驅趕外並通報總務處處理，為避免師生遭受攻擊及犬瘟等疾病威脅，建議總務處通報八里捕狗大隊及修補圍牆破洞等方式，以維護校園安全。

感謝總務處於6月14日電繫動保處到校處理及圍捕，另預劃修補圍牆（包含網球場）破洞等，另提醒師生勿餵食及逗弄流浪狗，以維護校園安全。

陸：總務處報告：

1. 新學期有職務異動者，如擔任導師職務者，請將您的座位遷移至導師辦公室；如擔任專任教師職務者，亦請將您的座位遷移至專任辦公室，並於7月31日前完成。
2. 本學期已完成之工程：
 - (1) D棟班級教室冷氣設備更新工程。
 - (2) 活動中心一樓周圍防撞泡綿拆除及牆面粉刷作業。
 - (3) 行政大樓4樓會議室整修工程。
 - (4) 十公尺射擊場興建工程。
3. 暑假期間預計進行工程：
 - (1) 科學館連接走廊施作工程。
 - (2) 消防安全設備改善工程（進行中）。

柒：輔導室報告：

輔導工作除個案輔導外，有生涯輔導、升學輔導、性別平等及生命教育，鼓勵每位同學都能在這些活動中找到方向，並且更認識自己。

ㄨ 生命教育及學生輔導 ㄨ

項目	內容	辦理情形
學生輔導	學生 AB 卡系統維護	協助導師填寫 B 卡
	優先關懷學生追蹤	偕同導師及輔導教官辦理
	高風險家庭通報	本學期通報 2 人
	認輔計畫	認輔會議
	個別會談	持續進行
生命教育課程	高一上學期授課，每周每班一節	邀請竹教大合作教學
生命教育活動	大手拉小手初階培訓、進階培訓 關卡設置、兒少互動等課程	高二、高三共 6 小時講座、113 人次出席
國小服務學習	杏昕預備輔導員實習服務課程(林小) 瑞平國小全校活動服務學習	在校生 36 人服務 144 人次 在校生 48 人服務 113 學童

ㄨ 生涯輔導 ㄨ

項目	時間	講座
大學講座	2/17(三)	佛光大學(綜合型大學)
	2/18(四)	輔仁大學(理學院)
	2/18(四)	南華大學(人文學院)
	2/20(六)	大葉大學(外語學院、觀光學院)
	2/24(三)	玄奘大學(傳播學院)
	2/25(四)	開南大學
	2/26(五)	中原大學
	3/4(五)	實踐大學(設計學院)
科技大學講座	2/18(四)	醒吾科大(商學院)
	2/18(四)	龍華科大(工程學院)
	3/10(四)	景文科技大學(財稅講座)
	3/14(一)	明志科技大學(環資學院)
軍警校院講座	2/22(一)	軍校聯招
	3/11(五)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校友講座)
國外大學講座	3/22(二)	美國佛蒙特校系講座
	5/11(三)	加拿大開普敦大學留學講座
高一選組輔導	2/24(三)	生涯定向性向測驗講座(101-105)
	3/2(三)	生涯定向性向測驗講座(106-110)
	3/9(三)	生涯定向性向測驗講座(111-115)
	3/4(五)	生涯定向興趣測驗講座(101-107)
	3/10(四)	生涯定向興趣測驗講座(108-115)
	4/28(四)	選組家長說明會
	4/28~6/1	學生個別選組單檢核
高三 申請入學輔導	2/24(三)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講座(高三)
	3/17(四)	申請入學第二階段講座(高三)
	3/18(五)	備審資料講座
	3/18(五)	備審資料工作坊-文史哲學類
	3/18(五)	備審資料工作坊-創意與科技類
	3/18(五)	備審資料工作坊-社科與管理類
	3/18(五)	備審資料工作坊-工程及科學類
	3/18(五)	備審資料工作坊-傳播學類
高三 模擬面試	3/23(三)	模擬面試場次 1 (3/25~27 面試學生)
	3/29(二)	模擬面試場次 2~18 場
		計有 7 所大學 19 位教授、校內 15 位教職員工擔任面試委員， 34 位高三義工支援，162 位學生參與
高三 選填志願輔導	7/22(五)	選填志願講座
	7/25~26	選填志願諮詢
生涯講座、 產業達人暨傑出校友講座	2/22(一)	休閒文化產業認識
	3/11(五)	學術造鎮發展
	4/8(五)	音樂人生

	4/19(二)	心靈健康產業認識
	4/20(三)	守護世界環境的夢
	5/17(二)	人生不是爬階梯
	5/26(四)	發現美的眼睛
	5/27(五)	你不知道的菲律賓
	5/27(五)	中央大學城講座
大學及產業參訪	2/26(五)	文化大學、台塑博物館(高一、高二)
	3/9(三)	佛光大學(高三)
	3/10(三)	開南大學(高三)
	3/16(三)	台北大學(三峽校區)(高一、高二)
	4/21(四)	輔仁大學、鶯歌燒窯(高一、高二)
	6/1(三)	中央大學、光滄金工(高一、高二)
一日大學生	4/29(五)	一日大學生學習講座
	5/11-5/25	本學期共 35 名學生參訪 14 校 32 系
	5/25(三)	一日大學生成果講座
國九生涯輔導	5/16(一)	林高 Open Day 籌備會議
	5/19(四)	高二生涯講師培訓講座
	6/1(三)	國文競技場~骰子決定你命運
	6/1(三)	遊戲學英文~從單字到閱讀
	6/1(三)	數列找麻煩
	6/1(三)	法老文辦桌~雲端法庭
	6/1(三)	星空燦爛~天文軟體 Mitaka 操作
另協辦 10 所國中國九生涯講座(福營國中、新莊國中、新泰國中、頭前國中、林口國中、崇林國中、佳林國中、義學國中、五股國中、大崗國中)		

學習輔導

項目	內容
學習策略講座	04/13 多元智能第八種
	05/16 國文作文學習講座
	05/26 文學與人生
自主學習讀書小組	104-2 第一階段 49 組 201 人報名
	104-2 第二階段 34 組 145 人報名
	準大學生微積分共讀 12 組 49 人報名
	班級共讀
同儕輔導	開放高一申請受輔，針對指定科別進行 每周 1~2 次中午進行
同儕輔導員培訓	高一初階培訓 20 小時(60 人，約 450 人次)
	高二進階督導 10 小時 (33 人，約 150 人次)
高一培訓講座	
3/01 晚	團體形成：凝聚團體
3/28 晚	特殊生服務
4/10 上	人際溝通技巧與藝術
4/10 下	助人技巧與專業倫理
5/12 晚	國小學童陪伴與輔導
6/07 晚	如何進行同儕輔導
6/15.16	高一考核面試 I、II
6/20	期末大會暨高一授證
定向活動及高二服務督導	
2/23	同儕定向期初大會
3/01	高一低成就座談(國英、數學、自然、社會共 5 場次)
6/01	送舊晚會：薪火相傳
高二督導	3/8、3/15、3/22、3/29、4/12、4/19、5/17、5/24、6/7、6/14 共 10 小時

家庭教育

方式	日期	主題	主講人
講座	3/01	食安危機與癌症的關係	康寧醫院
讀書會	3/01	歡樂相見歡	家長讀書會班長
	4/12	電影欣賞及分享	王冬富老師
	5/03	自我關照觀照	王冬富老師
	6/07	您的修養如何呢？	王冬富老師
座談會	6/21	家長讀書會期末座談	輔導室

您的回饋與參與就是最大的支持！

捌：圖書館報告：

一、105 年 7~8 月暑期圖書館開放時間表及借還書彈性規定如下：

(一)圖書館暑假開館時間如下：

7/1~7/7：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全天開放借書)。

7/8~8/19：上午 8 時至 12 時(半天開放借書)。

8/22~8/26：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全天開放借書)。

國定假日及星期例假日：不開放。

(二) 7/1~7/17 書庫盤點期間書庫區禁止進入，不開放借書(但可還書)。

(三)凡自 6 月 17 日起至 8 月 22 日前向圖書館借的書，均可延至開學第六天 (9 月 5 日)前再歸還，不算逾期。但 8 月 23 日起借書期限恢復學生二星期，教職員工一個月。

(四)為鼓勵同學及方便教職同仁於暑假期間多閱讀書籍，經本館研議自 6 月 17 日起至 8 月 26 日止增加借書數量如下：

學生：圖書 10 冊 期刊 10 冊

教職員工：圖書 20 冊 期刊 20 冊 非書 15 件

(五)開學後借書冊數恢復原始規定。

二、本館已於寒假期間舉行走讀新北「文藝採編營」活動，走訪林口與淡水等地，此次藝文小旅將產出一本成果冊送給每位參與營隊的孩子，同時搭配誠品創意閱讀活動，已於 5/31、6/7 與 6/8 分別前往興福國小、南勢國小、崇林國中與麗林國小成果發表！

三、感謝國文、英文、地理科老師協助推動「青少年閱讀平台—三魚網」評審活動，本學期已有 300 餘篇作品投稿，下學期將頒發閱讀徽章及證書。104 學年度下學期三魚網同學投稿，統計至 7/3 為止，老師並需於 7/10 前評閱完畢，才會列入本學期同學星級證書、班級同樂會獎勵統計，敬請各位老師於期限前上網完成評改。

四、感謝高一、高二國文老師們協助推動「書香傳遞」班級書箱活動，將於 105 學年度持續推廣於高一、高二。

五、本學期圖書館舉辦各項活動得獎名單：

(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班級書庫評鑑優勝班級：

一年級組：第一名：103 第二名：115 第三名：102

二年級組：第一名：205 第二名：202 第三名：201 佳作：206、210

恭喜以上得獎班級並感謝導師、國文老師們用心指導，請繼續努力。

(二)1040315 梯次全國高中讀書心得寫作比賽得獎名單：

序號	年級	班級	作者	名次	指導老師	序號	年級	班級	作者	名次	指導老師
1	二年級	1	吳欣樺	特優	李承敏老師	27	二年級	4	林家芸	甲等	曾婉君老師
2	二年級	1	藍禾洋	特優	李承敏老師	28	二年級	4	張如意	甲等	曾婉君老師
3	二年級	3	林宛儀	特優	李佳興老師	29	二年級	4	許家寧	甲等	曾婉君老師
4	二年級	3	高榆璇	特優	李佳興老師	30	二年級	5	陳佳言	甲等	簡郁昕老師
5	二年級	5	鄭筱竹	特優	簡郁昕老師	31	二年級	5	周昱妘	甲等	簡郁昕老師
6	二年級	13	林哲毅	特優	曾婉君老師	32	二年級	6	吳姿萱	甲等	李佳興老師
21	二年級	2	高馨鎂	優等	賴筱絮老師	33	二年級	6	許瑞航	甲等	李佳興老師
7	二年級	4	林亮吟	優等	曾婉君老師	34	二年級	8	陳玖玖	甲等	李承敏老師
8	二年級	5	傅蓉	優等	簡郁昕老師	35	二年級	8	周言蓉	甲等	李承敏老師
9	二年級	5	呂語軒	優等	簡郁昕老師	36	二年級	10	黃宣瑄	甲等	賴筱絮老師
10	二年級	6	楊絮如	優等	李佳興老師	37	二年級	12	曾韻筑	甲等	許自佑老師
11	二年級	8	黃薰瑩	優等	李承敏老師	38	二年級	13	江彥德	甲等	曾婉君老師
12	二年級	8	張友寧	優等	李承敏老師	39	二年級	13	陳冠志	甲等	曾婉君老師
14	二年級	15	江孟樺	優等	簡郁昕老師	40	二年級	13	蔡玲絹	甲等	曾婉君老師
13	一年級	5	林華穎	優等	謝佩真老師	41	二年級	13	高睿成	甲等	曾婉君老師
15	一年級	6	郭春明	優等	徐千雯老師	42	二年級	13	蔡佳吟	甲等	曾婉君老師
16	一年級	8	林彥伶	優等	謝佩真老師	44	二年級	13	鍾郡毅	甲等	曾婉君老師

17	一年級	13	謝蕓曦	優等	蘇秀玉老師	45	二年級	14	李威駿	甲等	劉怡慧老師
18	一年級	15	王歆茹	優等	蘇秀玉老師	43	一年級	5	陳思妤	甲等	謝佩真老師
19	一年級	15	黃紹瑜	優等	蘇秀玉老師	46	二年級	15	李昀融	甲等	簡郁昕老師
20	二年級	15	徐蕎蓉	優等	簡郁昕老師	47	一年級	13	許聆萱	甲等	蘇秀玉老師
22	二年級	3	梁洧綾	甲等	李佳興老師	48	二年級	15	洪家欣	甲等	簡郁昕老師
23	二年級	3	廖詠誼	甲等	李佳興老師	49	二年級	15	呂培暄	甲等	簡郁昕老師
24	二年級	3	顏高亨守	甲等	李佳興老師	50	一年級	15	游依庭	甲等	蘇秀玉老師
25	二年級	4	蔡芳琪	甲等	曾婉君老師	51	一年級	15	張凱勛	甲等	蘇秀玉老師
26	二年級	4	張衣蕎	甲等	曾婉君老師						

恭喜以上得獎同學並感謝老師們的用心指導及配合。

六、請持續至本校網站—圖書館之「圖書推薦」處填報推薦書籍資料，以利列入採購。

七、感謝數學科「數位閱讀」種子教師何思穎、顏翔真、周容如老師，針對高三已錄取大學的學生共 58 名，開設跨班「微積分原文閱讀課程」共 3 個班級，105 學年度將繼續向教育部申請此計畫，請數學科老師持續支持！

讀者服務組報告：

1. 教學區 AP 已發 5G 訊號 SSID：NTPC-mobile 至於行政大樓有部分機型可發 5G 訊號 SSID：lksh5G
2. 學校網路認證以結合新北市認證，在輸入帳號密碼的地方可用新北市校務行政之帳密登入，老師可同時兩台設備登入。

注意：帳號後面需加新北市網域名稱@ntpc.edu.tw。

歡迎使用校園網路登入系統

請輸入「本校教師郵局帳號和密碼」登入
來賓請洽本校「讀者服務組」或「教學組」

請輸入帳號密碼	
帳號：	chattingto@ntpc.edu.tw
密碼：	

登入 清除 登出

玖：人事室報告：

一、業務報告：

1. 擬出國同仁請記得填寫出國請示單。
2. 即將取得碩、博士學位之教師同仁，請於取得學位證書後立即填妥改敘申請書並檢齊相關證件送人事室辦理改敘（改敘生效日為證件檢齊日），並建議最好在 7 月 31 日前完成改敘，以利年終考核時晉級。
3. 提醒兼行政教師注意，尚未請領完畢 104 學年度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者，至遲應於 7 月 31 日前刷畢得請領金額。
4. 轉知激勵本府同仁向心力創新作法之規劃，歡迎各位同仁踴躍報名參加，相關課程訊息，請洽人事室或於本校網站查閱。
 - (1)~戒菸及早、生活美好~『戒菸班』，暑假 7 月 1 日(星期五)至同月 22 日(星期五)，每週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至下午 6 時。
 - (2)~健康體位管理~『減重班』，6 月 28 日(星期二)至 8 月 3 日(星期三)，每週星期二及星期三下午 4 時 30 分至下午 6 時，共 12 堂課程。

二、法令宣導：

1. 「教師請假規則」部分條文，業經教育部於 105 年 4 月 22 日以臺教人(三)字第 1050049488B 號令修正發布施行，請同仁自行上網(校網首頁/人事室公告)參閱。

拾、會計室報告：

一、檢附本校 104 年度決算之「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全年度執行情形如下：

科目	預算(元)	執行數(元)	執行率
415 違規罰款收入	0	85,091	0.0%
431 服務收入	1,604,000	1,477,895	92.1%
451 財產處分收入	0	11,400	0.0%
454 利息收入	20,000	13,197	66.0%
45Y 其他財產收入	120,000	108,400	90.3%
462 縣(市)庫撥款收入	0	10,813,519	0.0%
46Y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127,800,000	126,470,429	99.0%
4S1 學雜費收入	22,868,000	24,117,431	105.5%
4Y0 受贈收入		25,000,000	0.0%
4YY 雜項收入	60,000	559,298	932.2%
基金來源合計	152,472,000	188,656,660	123.7%
521 高中教育	152,144,000	159,352,593	104.7%
5M 建築及設備計畫	1,778,000	30,744,066	1,729.1%
基金用途合計	153,922,000	190,096,659	123.5%
基金餘絀	-1,450,000	-1,439,999	99.3%

拾壹：秘書室報告：無

拾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105 學年度起高一第八節輔導課實施方式，請討論。【教務處教學組】

說明：1. 根據本學期第一次教學研究會各科針對高一是否要上輔導課討論結果如下，

議題：105 學年度高一不上第八節		
科目	贊成	不贊成
國文	12	0
英文	10	
數學、自然、社會、 藝能	未討論此議題	

2. 根據 104.9.25 教師會問卷「是否更改各年級第八節開設方式？」

高一：贊成 50 票、維持現狀 15 票、沒有意見 8 票。

高二：贊成 40 票、維持現狀 25 票、沒有意見 8 票。

高三：贊成 26 票、維持現狀 39 票、沒有意見 8 票。

3. 國文科與英文科在本學期第二次對於高一第八節如要上輔導課，都表決以原班授課為多數。但前提是如果要上高一輔導課。

4. 建議①高一不上第八節（除數理實驗班及生物專班另案辦理）

②以班級為單位決定是否開設（開學由教務處針對高一學生進行問卷調查，如調查結果 30 人以上要上課，則開國、英、數這三科第八節，找原任課老師開課，原任課老師有困難，則找同年段老師支援，如找不到人則不開設）

③維持上第 8 節，2 節自習課放學

決議：投票結果--①26 票 ②4 票. ③1 票

以多數決通過①高一不上第八節（除數理實驗班及生物專班另案辦理）。

提案二：刪除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試場規則中，學生必須穿著學校制服或運動服考試之項目相關懲處規定。【教務處試務組】

說明：因應學生服儀解禁，故刪除相關懲處。

決議：出席人數 121 人，同意票 70 票，同意票過半，通過。

提案三：修正本校教師聘約【人事室提】

說明：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教安字第 1050581371 號來函規定須將校園霸凌防治準則 6-9 條納入教師聘約，並自 105 學年度起實施。

二十、教師應遵守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 6 條、第 7 條、第 8 條、第 9 條規定，透過平日教學過程，鼓勵及教導學生如何理性溝通、積極助人及處理人際關係，並啟發學生同儕間正義感、榮譽心、相互幫助、關懷、照顧之品德及同理心，以消弭校園霸凌行為之產生。

決議：出席人數 121 人，同意票 62 票，同意票過半，通過。

提案四：本校學生「獎懲規定暨服裝儀容規定」檢視及修訂作業。【學務處生輔組提】

辦法：依據新北市教育局轉知教育部「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下稱注意事項)部分規定修正案，辦理本校學生「獎懲規定暨服裝儀容規定」檢視及修訂作業。

說明一：本校獎懲規定條文不得將學生服裝儀容作為處罰依據。

1. 案內依注意事項第 21 點新增第 4 項規定，有關學生服裝儀容之規定，學校不得將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作為處罰依據。
2. 本校於 6 月 22 日召開獎懲委員會，會中徵詢學生、家長、教師及行政等代表意見進行檢視。
3. 會中針對上述新增規定，建議將「獎懲規定」第三條懲罰措施-第(一)項警告-第 8 款違反服裝儀容規定或內務不整潔，經勸告仍不改正者得核予警告予以刪除(如附件 1)。

說明二：本校修訂「學生服裝穿著規定」彈性修訂條文。

1. 案內依注意事項第 21 點新增第 4 項規定，有關學生服裝儀容之規定，應廣納學生及家長意見，循民主參與程序訂定。
2. 本校於 6 月 22 日召開獎懲委員會，會中徵詢學生、家長、教師及行政等代表意見進行修訂。
3. 會中針對上述新增規定，建議「學生服裝穿著規定」修訂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2)。

決議：出席人數 121 人，同意票 67 票，同意票過半，通過。並於下學期期初導師會議中再次宣導。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生獎懲規定

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103 年 7 月 11 日北教特字第 1031292787 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定依新北市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第五點第七項規定訂定之。
- 二、新北市林口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為鼓勵學校學生優良表現，得採取下列獎勵措施(略)：
- 三、學生行為不當且情節輕微者，應予糾正，並採取適當之輔導與管教措施。

學校採取適當之輔導與管教措施而無效果時，得視學生違規情節輕重，採取下列 懲罰措施：

(一) 警告

1. 無正當理由，上課經常遲到、曠課者。
2. 報名代表參加校內外競賽活動，未參加者。
3. 請假未按規定時間內完成銷假者(逾 7 天至一個月以內)，及欲註銷曠課節次累計達 14 節以內者。
4. 未依規定時間繳交作業，經催繳仍未改善者。
5. 未依校園行動電話使用規則違規使用手機者。
6. 違反本校考試試場規則應試規定記警告者。
7. 違反交通規則或被無照駕駛同學載乘者者。
8. 違反服裝儀容規定或內務不整潔，經勸告仍不改正者。
9. 塗改或冒用師長名義於點名簿、請假單、成績單或其他資料者。
10. 團體清潔工作不盡職，經勸告仍不改正者。
11. 擔任班級幹部敷衍塞責，嚴重影響工作推展者。
12. 攜帶或公開刀械等違禁物品(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四十三條所揭禁止行為所列之物品)。
13. 集會無故不參加或中途離開者。
14. 早自習遲到(每累計達 5 次)或早自習缺席(每累計達 3 次)或課間早退或遲到(每累計達 5 次)或不按學校作息者。
15. 欺騙師長，有具體事實者。
16. 破壞環境衛生情節輕微者。
17. 因過失造成公物毀損，未能主動報告尋求解決者。
18. 違反本校教學器材借用規則者。
19. 對他人不當侵犯隱私、言語或態度上騷擾有具體事實者
20. 未經同意借取或占有他人財物，有明確事實者。
21. 對師長或學生為性騷擾情節輕微，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決議懲處者。
22. 作品抄襲經他人檢舉，有具體事實者。
23. 在走廊、樓梯、教室內從事奔跑、球類運動或其他行為危及他人安全者。
24. 教學區從事未經允許活動，影響教學安全者(如球類活動、丟擲任何物品、刮鬍泡、水球、抹蛋糕、麵粉等……)。
25. 上課、團體活動或集會時不當行為影響秩序者。
26. 在公共場所或乘坐大眾運輸工具(含校車)影響秩序，不遵守團體規範者。
27. 具有相當於以上各款之不良行為之一，合於記警告者。

附件 2

新北市林口高級中學學生服裝儀容規定建議修訂條文對照表		
105.0.0 校務會議通過		
區分現行條文(舊)	修訂條文(新)	說明補充
伍、服裝穿著規定： 三、換季時，服裝統一由學生事務處宣達；另為配合氣候溫度驟然變化及個人生理需求，在不違反穿著制服至校原則下，由學生自行評估生理狀況，穿著適當制服至校。	伍、服裝穿著規定： 三、換季時，服裝統一由學生事務處宣達；另本校為配合氣候溫度驟然變化及個人生理需求，在不違反穿著制服至校原則下，由學生自行評估生理狀況，穿著適當制服<u>保暖衣物</u>至校。	1. 本校依教育部規定廣續推行「生命教育」及「人權教育」，進而教導學生如何根據氣候變化穿著，並依自身體質決定穿著季節服裝(包含長、短袖或外套)，遂刪除換季時，服裝統一宣達。 2. 另外本校為配合林口地區溫度驟然變化及學生生理需求，在不違反穿著制服至校原則下，由學生自行評估生理狀況，制服或運動服內可搭配保暖衣物。
伍、服裝穿著規定： 四、每日著制服(甲、乙、丙種服裝)上學，各班於體育課或社團課等室外上課日期得統一換穿運動服到校，惟仍應保持服儀整齊。	伍、服裝穿著規定： 四、每日著制服(甲、乙、丙種服裝)上學，各班於體育課或社團課等室外上課日期得統一換穿運動服到校，惟仍應保持服儀整齊。<u>另考量體育課程或社團活動可能造成體育服潮濕或導致感冒等問題，上述課程時可穿著班(便)服上衣，惟返回教室應立即更換回體育服。另未立即更換者一律由校方保管班(便)服及取消相關權益。</u>	1. 說明考量體育課程或社團活動可能造成體育服潮濕或導致感冒等問題，上述課程時可穿著班(便)服上衣，惟返回教室應立即更換回體育服。 2. 另外基於教育學生品德(尊重)及維護他人權益(赤裸上身或衣服散發異味)，教室未立即更換體育服者一律由校方保管班(便)服及取消相關權益一學期。
伍、服裝穿著規定： 六、校內不得赤膊及穿拖鞋(含高跟、涼鞋、夾腳鞋及無後跟鞋)。	伍、服裝穿著規定： 六、校內不得赤膊及穿拖鞋(含高跟、涼鞋、夾腳鞋及無後跟鞋)，<u>遇天雨(如梅雨季節)時，可先行穿著涼(拖)鞋到校，惟至教室應立即更換乾淨的鞋襪。另未立即更換鞋襪者一律由校方保管涼(拖)鞋及取消相關權益。</u>	1. 說明考量天雨可能造成鞋襪潮濕或腳疾(香港腳)等困擾，天雨可穿著涼(拖)鞋到校，惟至教室應立即更換乾淨的鞋襪。 2. 另基於教育學生品德(尊重)及維護他人權益(赤腳或散發異味)等，教室未立即更換鞋襪者一律由校方保管涼(拖)鞋及取消相關權益一學期。
伍、服裝穿著規定： 七、服裝穿著合乎規定，自製衣、褲應與學校規定款式、顏色為準；如有衣、褲顏色不符、襯衫汗衫內衣服故意外露及裙子過短者，照章議處。	伍、服裝穿著規定： 七、服裝穿著合乎規定，自製衣、褲應與學校規定款式、顏色為準；如有衣、褲顏色不符、襯衫汗衫內衣服故意外露及裙子過短者，<u>照章議處實施輔導規勸。</u>	依注意事項第 21 點新增第 4 項規定，學校不得將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作為處罰依據。針對上述新增規定，將本款違反服裝儀容規定者，照章議處予以刪除，改為實施輔導規勸。
伍、服裝穿著規定： 八、冬季穿著制式外套，低氣溫時制服與外套間，可穿著高領毛衣，另可再外加便服保暖外套。	伍、服裝穿著規定： 八、冬季穿著制式外套，低氣溫時制服與外套間，可穿著高領毛衣，另可再增加低氣溫時於校服外加便服保暖外套。<u>(低氣溫指依據中央氣象局公告最低溫低於 10 度(含)以下)</u>	冬季穿著制式外套，低氣溫時制服與外套間，可穿著高領毛衣，另可再於校服外加便服保暖外套。說明(低氣溫指依據中央氣象局公告最低溫低於 10 度(含)以下)，前 1 天由校方廣播公告可於制服或運動服外加便服保暖外套。
柒、凡服儀依學校規定穿著合宜者，得由師長舉證簽報獎勵；另服儀檢查不合格或平日服儀不合乎規定者，依規定論處及扣該班生活競賽成績，如仍未改善者並請監護人或家長來校協同輔導。	柒、凡服儀依學校規定穿著合宜者，得由師長舉證簽報獎勵；另服儀檢查不合格或平日服儀不合乎規定者，<u>依規定論處及扣該班生活競賽成績以輔導規勸為主，如仍未改善者再由校方代為保管衣物、站立反省或請監護人或家長來校協同輔導。</u>	1. 依注意事項第 21 點新增第 4 項規定，學校不得將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作為處罰依據。 2. 另外輔導規勸如仍未改善者，再由校方代為保管衣物、站立反省等輔導措施或請監護人或家長來校協同輔導。

提案五：建請學校落實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暨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中提案五「建請學校改善教學環境，於各教師及行政人員辦公室設立分離式冷氣」之主席裁示—「請總務處評估，有計畫性整體考量，並規劃於兩年內裝置完成」。【簡郁昕老師提】

說明：

- (一)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暨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教師會提案「建請學校改善教學環境，於各教師及行政人員辦公室設立分離式冷氣」，經總務處答覆，主席裁示之結論為：「為達友善校園及提高老師教學環境品質，請總務處評估，有計畫性整體考量，並規劃於兩年內裝置完成。」(詳見附件)但迄今未見總務處有任何安裝分離式冷氣工程之施作。
- (二) 根據氣象局發布資料，僅 6/23 當天：「全台高溫平均約在 35 度上下，大台北地區仍有可能達到 37 度，體感溫度並將達 45 度。」相較於過往台北 6 月份難得出現 37 度高溫，今年 6 月氣溫實在很熱。氣象局表示，「自 1897 年台北站設站到 2015 年，118 年來 6 月份高溫超過 37 度一共只有 9 天，但今年 6 月份還沒過完就已出現 6 天超過 37 度，創了百年罕見紀錄。」
- (三) 本校對各項教學之規劃與投入不遺餘力，學生教室冷氣亦在有限經費下致力於汰舊換新。惟對教師辦公室之空調設備，經多方建言並已於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暨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中提案，主席亦有明確裁示之結論，但至今仍遲遲未有具體積極之規劃，實有辱「優質化高中」之名。
- (四) 請學校基於提升教師教學環境與品質之前提下，盡速落實、完成各教師及行政人員辦公室分離式冷氣之安裝。

總務處說明：

1. 因教育局每年核定經費預算額度都不足支付本校每年固定的花費，若將冷氣空調更改為分離式冷氣費用約 350 萬元，相對在經費的執行上難度更高，所以現階段只能續用中央空調冷氣系統。
2. 本年度 6 月份試行冷氣開放 4 小時(10:00~14:00)，待電費帳單收到後，評估本校經費是否可負擔，如在經費尚可支應的情形下，9 月份會再延長冷氣的開放時間。
3. 在班級教室冷氣逐年汰換成分離式變頻冷氣的情形下，本校的每月的用電量及契約容量超約的次數勢必會逐年遞減，屆時行政大樓冷氣的開放時間就可以再增加。

主席裁示：目前可行方式

1. 請總務處於 7 月份收到電費帳單後，精算用電量及經費使用情形，計算每日可開放冷氣時段，於下學期提出冷氣可開放時間。
2. 中央空調冷氣系統，請總務處每年將定期保養，各辦公室如開關面板損壞，將進行更換。
3. 暑假期間行政人員部分，全天班冷氣開放時間為上午 10 至下午 14 時。半天班冷氣開放時間為上午 10 至 12 時，由於有暑期輔導課及重補修課程，冷氣開放時間為上午 10 至下午 13 時。另，暑期下午如有老師留下，上重補修課程或備課，請至 3 樓會議室(開放冷氣)備課辦公。
4. 學生冷氣部分，待逐年完成 1-3 年級冷氣更換設備後，將裝置電源管理系統，每日固定開放及結束供電管制，以控制用電量，學校將朝此目標努力。
5. 目前行政辦公室，無配置冷氣裝機位置，及 220 伏特電源插座，故，行政辦公室裝置冷氣設備，先要做電源改善工程，目前學校無此經費，需另覓財源向教育局申請補助，至於裝機費 350 萬需由學校其他經費結餘款方可執行，目前預算無結餘款。為達有善校園及提高老師教學環境品質，學校將有計畫性整體考量，朝此目標繼續前進努力。

附件 1

高溫不斷 台北再上看 37 度

 中央廣播電台 - 2016 年 6 月 23 日 上午 9:40

昨天台北高溫再度突破攝氏 37 度，創百年罕見紀錄。氣象局表示，受太平洋高壓影響，今天(23 日)各地多為晴到多雲的天氣，全台高溫平均約在 35 度上下，大台北地區仍有可能達到 37 度，體感溫度並將達 45 度，各地紫外線指數也將超標，達到過量甚至危險等級。

氣象局台北站 22 日下午 1 時 23 分測得高溫達 37.7 度，相較於過往台北 6 月份難得出現 37 度高溫，今年 6 月氣溫實在很熱。氣象局表示，自 1897 年台北站設站到 2015 年，118 年來 6 月份高溫超過 37 度一共只有 9 天，但今年 6 月份還沒過完就已出現 6 天超過 37 度，創了百年罕見紀錄。

氣象局指出，23日受太平洋高壓影響，各地多為晴到多雲的天氣，全台高溫平均約在35度上下，台北氣溫仍上看37度。預報員徐仲毅：『(原音)西半部地區白天的高溫可以達到35度、36度左右，大台北地區甚至可以來到37度上下；東半部地區也可以達到32度至35度，加上天氣比較晴朗，紫外線指數會比較高。另外要注意的就是午後雷陣雨，中午過後各地還是會有午後雷陣雨，特別是山區跟接近山區的平地機率還是比較高的。』

氣象局說，由於溫度高濕度也高，體感溫度將更高，台北的體感溫度高達45度，提醒民眾外出須多補充水分，預防中暑等熱傷害。另外，地各的紫外線指數都超標將達過量甚至危險等級，也提醒民眾要注意防曬。

附件 2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暨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104.1.27. P.35)

提案五：建請學校改善教學環境，於各教師及行政人員辦公室設立分離式冷氣。【教師會提】

說明：

- (一) 根據「中央氣象局 102 年氣象年報」統計：2013 年 6 月至 8 月臺北站日最高溫高於攝氏 35 度的高溫日數共有 41 日……其中 8 月 8 日臺北站最高溫於午後達到攝氏 39.3 度，為臺北站設站(1896 年)117 年以來的最高溫紀錄。自 2001 年以來，臺北站 6 月至 8 月最高溫高於攝氏 35 度的高溫日數均不少於 28 日，說明近年來高溫日數有增加的趨勢。
- (二) 林口雖處臺地，夏季仍十分炎熱，與臺北站所測之溫度，並無多大差別。爰此，林高近幾年行政大樓炎夏不開放中央空調，教職員往往在酷暑中備課、辦公，不免影響工作心情及效率，同仁們雖願意共體時艱，學校仍須擬定因應之策，才是長遠之道。
- (三) 請學校編列預算，購置各辦公室分離式冷氣機，並重新規劃全校所需用電度數，與臺電變更契約容量。

總務處答覆：

1. 總務處業已於去年完成冷氣規劃之估價，行政大樓冷氣若全改為分離式模式約需 350 萬元，學校年度設備費一年約 179 萬元，目前雖有多項計畫案經費，但均不得做為非教學使用，所以，目前仍須尋找適當財源，再行研議。
2. 依去年學校用電狀況來看，僅有 10 月為超約月份，共計(9 月用電)67 萬元，其中 6 萬 7 千元為超約罰款，在學生冷氣逐漸更新為變頻機種的趨勢下，實不宜調高契約容量。若行政大樓加裝冷氣，假設將契約容量由 620KW 調整為 750KW 則可能需調高契約容量所需基本費計 289,848 元。

主席結論：

1. 如總務處答覆，行政大樓冷氣若全改為分離式模式約需 350 萬元，以及行政大樓加裝冷氣，假設將契約容量由 620KW 調整為 750KW，則可能需調高契約容量所需基本費計 289,848 元。上列經費需由學校自籌另覓財源，方可執行。
2. 另，為達有善校園及提高老師教學環境品質，請總務處評估，有計畫性整體考量，並規劃於兩年內裝置完成。

提案六：修正本校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秘書室提】

說明：

1. 依教育部105年6月27日臺教授國字第1050067385號函辦理。
2. 該函內容：本部105年2月26日函送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範例）」第3點第4款所定「……學生代表，由本法第53條所定學生相關自治組織產生(其產生方式，得由學校自訂)」一節，應配合高級中等教育法第25條修正條文，爰進行相關修正。
3. 依該函內容修正本校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如下。
4. 經本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後，報新北市教育局備查。

決議：1. 出席人數121人，同意票67票，同意票過半，通過由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組成。

2. 同意票34票多數決修改三、本會議組織成員及其產生方式如下：之（三）第一款學生代表二人（前後任班聯會主席參與）。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

103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審議通過103.08.29

103學年度第2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正通過104.06.30

104學年度第2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正通過105.06.30

一、本要點依高級中等教育法（以下簡稱本法）第二十五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二、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以下簡稱本校）校務會議（以下簡稱本會議）審議下列事項：

- （一）校務發展、校園規劃及其他與校務相關之重大事項。
- （二）依法令或本於職權所訂定之各種重要章則。
- （三）教務、學生事務、總務及其他校內重要事項。
- （四）校內組織設立、變更及停辦事項。
- （五）其他依法令應經校務會議議決事項。

三、本會議組織成員及其產生方式如下：

- （一）由本校校長、全體專任教師、職員代表七人、家長會代表一人及學生代表一人組成。
- （二）第一款家長會代表一人，由家長會會長擔任。
- （三）第一款學生代表二人，由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組成

四、本校本會議之召開方式，分為下列二類：

- （一）定期會議：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召開日期列入學期學校行事曆，並於學校網站首頁公告；召開日期變更時，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公告。
- （二）臨時會議：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召開臨時會議：
 1. 學校教職員工三分之一以上連署，以書面附具案由請求：校長應於十五日內召開，並於開會七日前公告。
 2. 因天災、緊急事故或行政單位認為有必要：得隨時召開之，並應通知本會議組織成員。

五、本會議由校長召集並主持之；校長因故無法召集或主持時，由其職務代理人召集並主持之。

六、本會議開會及議決方式如下：

- （一）應有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會；出席成員過半數同意，始得決議。
- （二）成員以親自出席為原則；其有書面委託時，得由非成員之受託人代為出席，並有發言及表決權。
- （三）成員因故無法出席會議時，應有正當理由，並辦理請假。

七、本會議之提案方式如下：

- （一）校長交議。
- （二）各主管單位提案。
- （三）家長會、教師會及學生自治組織提案。
- （四）本會議組織成員五人以上連署提案。
- （五）第四點第二款第一目之連署人提案。

前項提案，應於開會七日前，提交總務處文書組彙整。但第四點第二款第二目臨時會議之提案，不在此限。

八、本要點經本會議通過，並報新北市政府備查。

拾參：臨時動議：

一、蘇秀玉老師提：討論班會及綜合活動時間

①週五 3、4 節

②週五 6、7 節

決議：同意票 21 票多數決通過，班會及綜合活動時間為週五 6、7 節。

另，課發會會議：更為星期五第 3、4 節。

二、蘇秀玉老師提：1. 教室講桌不堪使用建議更新。

2. 老師辦公室電腦老舊建議更新。

3. 增購老師辦公室置物鐵櫃及椅子、桌子。

主席裁示：1. 講桌已編列預算採購

2. 老師辦公室置物鐵櫃及椅子、桌子，全面更新有困難，將逐年編預算購置更新。

3. 目前教育局補助電腦為學生用教學電腦，未補助老師電腦，故，用原有學生汰換電腦做更新使用。

三、劉淮老師提：1. 建議停車費改以學期制或學年制收取。

2. 住宿管理費、住宿費建議減免酌收一半費用。

3. 停車場學生打掃照明設備不足，恐學生有安全疑慮，建議加強照明。

4. 建議學校停車場出入口未設警示燈及警語，建議設置。

5. 教室最上層玻璃未清洗，建議清理。

6. 廁所部分，建議暑假期間請專業公司全面檢查，處理堵塞問題。

主席裁示：1. 停車費依教育局規定，已於校務會議通過收取方式處理。

2. 住宿費依政府規定收取，收取住宿管理費是用於宿舍修繕費用支出。

3. 校園環境外包有困難，故教室及廁所打掃，列入學生打掃範圍。

壹肆：散會：17：30